

青壯退除役官兵就業為導向，積極推動各項就學、職訓輔導作為，以提升退除役官兵就業競爭力，順利退後就業。

- 四、本會代表政府照顧榮民及退伍軍人，對於各項輔導政策均縝密規劃，以渠等權益為第一考量，日後仍將依據憲法增修條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及相關法令的規定，與時俱進，提供最好輔導安置與照顧，以彰顯國家對退伍軍人的承諾與照顧。

(二十) 行政院函送李委員彥秀就我國公共場域遊具應朝向多元化之發展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3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239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1-62)

李委員就我國公共場域遊具應朝向多元化之發展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各行業附設兒童遊樂設施安全管理規範」第 7 條明定「各行業附設兒童遊樂設施之設計、安裝、檢查及維護，應符合中華民國國家標準 CNS 12642、12643 兒童遊戲設備安全準則之規定或其他國際相關標準」。
- 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已依標準法制修訂 4 種與兒童遊戲場有關之國家標準，其中 CNS 12642、CNS 15912 及 CNS 15913 為規範遊戲設備之安全及性能標準，而 CNS 12643 則為遊戲場鋪面材料之衝擊吸收性能試驗方法。至於遊戲設備外型設計、製造材質，前開國家標準均未予以限制，因此，遊戲場設備之設計人員在符合前述安全及性能前提下，可充分運用創造力設計出可滿足兒童玩樂本質及提供多元化發展的遊戲場設備。
- 三、另，衛福部社家署於本（105）年 6 月 22 日召開「公園附設兒童遊樂設施遊具規劃」會議，邀請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及內政部營建署、教育部等中央與地方主管機關共同討論，獲致會議決議如下：
 - (一)未來地方政府針對公園或學校附設兒童遊樂設施遊具招標採購規劃時，建議以最有利標方式辦理採購，並建立專業諮詢顧問機制，參酌社區居民使用行為，蒐集兒童心理、幼兒發展、身障兒童特殊需求等專家學者意見，納入需求說明書中，考量多元設計並兼顧遊具安全品質，以維護兒童遊戲權益。
 - (二)衛福部社家署將蒐整兒童心理、幼兒發展方面相關人才資料庫，並委託專家學者進行研究，蒐集先進國家經驗，以供地方政府參考。
 - (三)建議各地方政府可擇定某公園附設兒童遊戲場為示範點，以供轄內相關單位設計規劃兒童遊戲場時之指引與觀摩。
 - (四)由於公園附設兒童遊樂設施之地方主管機關多為工務、建設單位，未來在執行面部分，請內政部營建署本於為地方工務及建設單位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輔導與協助，以落實公園附設兒童遊樂設施之安全與多元設計。

(二十一) 行政院函送王委員惠美就美港公路為和美、伸港之重要聯絡道路，建請美港公路應比照台 61 線主線採高架化，以有效分散